

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

110年11月15日董事會通過

第一條 風險管理目的

為強化公司治理，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機制，將各項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，特訂定本政策與程序。

第二條 風險管理政策

- 一、 建構並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。
- 二、 建立完善的風險辨識、衡量、監督及控管機制，使風險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內。
- 三、 建立溝通管道、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風險溝通與協商。
- 四、 提升本公司同仁風險意識。

第三條 風險類型

本公司依據業務範疇進行風險鑑別與管理，其中應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項目：

- 一、 營運風險：勞資關係、人才招聘、社區關係、供應鏈、市場結構與需求、轉投資、技術、智慧財產權與專利、生產製造與產品研發等風險。
- 二、 財務風險：包含利率、匯率之市場系統風險、信用風險、資金運用之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等。
- 三、 災害風險：火災、颱風、強降雨及地震等天然災害與全球傳染性疾病。
- 四、 氣候變遷：因應氣候變遷影響環境進而對企業營運造成衝擊，鑑別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風險與機會，並研擬相關因應措施。
- 五、 資訊安全：包含重要資料與檔案備份、資訊系統不正常中斷、駭客非法攻擊及電腦病毒感染等安全防護措施失效之風險。
- 六、 職業安全衛生：有關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、意外風險及防護緊急應變措施。
- 七、 法遵風險：法令異動、未能遵循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及所簽訂契約因條款疏漏、規範不周等致使損失之風險。

第四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

- 一、董事會：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，擔負風險管理責任。
- 二、風險管理委員會：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，負責建立本公司風險管理機制、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、整合協調與宣導風險管理事項，以及監督並協調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運作。

第五條 風險管理程序

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、風險衡量、風險回應以及風險監控與報告。

一、 風險辨識

本公司辨識風險時，應針對所處經營環境、各項業務與營運活動進行風險分析與管理。

二、 風險衡量與分析

本公司辨識潛在風險後，應視風險類型訂定衡量標準。

風險衡量：應運用各項資訊來判斷風險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可能性，以及其結果對本公司之影響程度。

風險分析：須考量現行內部控制是否可防止風險事件；風險分析結果須依高、中、低為標準研判風險等級，並提供必要資訊作為風險評估與應變的依據。

三、 風險回應

本公司各部門應針對所面臨之風險採取適當回應措施，並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。

四、 風險監控與報告

風險管理委員會應監控整體風險管理品質，每年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；若發現重大曝險危及財務、營運狀況或法令遵循，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。

五、 提升風險意識

於本公司內部加強宣導風險認知，提升風險管理意識。

第六條 風險管理之執行

各項管理程序之審議及控制，除依公司現行各項規定作業與相關辦法執行外，亦依照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七條 附則

本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